認識耶穌—祂的宣道事工:鄰舍篇

- 1. 耶穌差遣七十門徒…(路加福音:十1-24)
 - ▶ 耶穌在這裡差遣門徒們去短宣,與祂先前差遣使徒有什麼異同?
 - 這次不再只是差遣十二個使徒,而是差遣七十個門徒...。
 - 先前是差遣使徒到以色列各鄉鎮傳福音,這次是差遣門徒到耶穌所要到的各地方去…。
 - 但是宣教的動機、原則、工作、與提醒都大致相同…。
 - ▶ 在這七十個門徒回來之後,耶穌提醒他們要看重的是什麼?
 - 耶穌不要我們看重工作的成果,成不驕、敗不餒,只要我們忠心去作神所託付的…。
 - 耶穌要我們看重的是我們與神的關係,並學習凡事謝恩(請參考馬太福音:十一25)。
- 2. 律法師… (路加福音: +25-29)
 - ▶ 律法師是什麼樣的人?
 - 律法師是一個對律法很有研究的人…,是一個高等的知識份子…。
 - ▶ 你想這位律法師向耶穌發問的目的是什麼?
 - 這律法師在表面上是問耶穌,要怎樣才能得到永生,實際上他可能是想要考考耶穌、試 探耶穌,因爲他自己以爲已經知道答案了…。
 - 律法師心中驕傲,他覺得自己已經做得很好了,想要藉著向耶穌發問來顯明自己的義。
 - ▶ 耶穌所傳神國的福音,是盼望我們能因信稱義,爲什麼祂在這裡卻說,這樣行就必得永生?
 - 律法師在這裡所提的,乃是律法的總綱,就是愛神、愛人…。
 - 律法師接著問說誰是我的鄰舍,是要顯明自己有理,以爲他已經可以得到永生…。
 - 但耶穌用這故事讓他知道自己的不足,因爲律法乃是叫人知罪(請參考羅馬書:三20),耶穌要讓人們認知,只有因信才能稱義(請參考羅馬書:三22)…。
- 3. 好撒瑪利亞人…(路加福音: +30-35)
 - ▶ 耶穌所說的這個故事發生在什麼樣的地點?
 - 發生在從耶路撒冷往耶利哥的路上…。
 - 發生在從聖城往一個道德敗壞的城市的路上,所以也有人詮釋爲在"墮落"的路上…。
 - ▶ 這個故事有那一些相關的人物?他們各有什麼樣的特點?
 - 有一個人:是個平常的路人,或是個正在"墮落"的人...。
 - 強盜:是一群貪心、殘暴、自我中心、沒有憐憫的人…。
 - 祭司:是一個宗教領袖,在道德規條上有豐富的知識,卻不一定行得出來…。
 - 利未人:是一個服事神的人,他們自覺愛神、服事神,卻不一定對人有足夠的愛心…。
 - 店主:是一個平常的生意人,他只會按所得的,去做相對的付出…。
 - 撒馬利亞人:是一個平常與以色列人不相來往,卻是個有憐憫心腸的人…。
 - ▶ 當祭司與利未人看到這位被搶的人時,他們有什麼樣的反應?他們爲什麼會有這樣的反應?
 - 他們雖然看見他,卻故意從另外一邊過去…。
 - 他們或是爲了避免麻煩,或是爲了保護自己,也可能在趕路,覺得沒有時間去幫助他。
 - 或許他們覺得這個人自己活該倒楣,不值得去幫助他…。
 - 或許他們能知不能行,雖知道應該去幫助他,卻沒有去作...。
 - 或許他們沒有把這個人定位爲自己的鄰舍、朋友,覺得沒有義務去幫助他…。

- ▶ 當這位撒瑪利亞人看到這個受傷的人,他有什麼樣不同的反應?
 - 這位撒瑪利亞人看見一位有需要的人,不管認不認識這個人,不管這個人是否咎由自取,他仍然動了慈心,去憐憫他…。
 - 他有了憐憫的心、有了愛的感覺,也馬上跟著有愛的行動…。
 - 他所付出的行動,乃是不計較危險、不計較麻煩的...。
- ▶ 從這位撒瑪利亞人的作爲,我們可以看見他的愛有什麼樣的特點?
 - 是不計較對象的愛… (對一位陌生人,甚至是一位平常仇視鄙視自己的人來付出…)。
 - 是犧牲、給予的愛… (他冒著危險,付出時間、行動、金錢…)。
 - 是無條件、不求回報的愛… (他並沒有考慮有什麼回報才作這些事…)。
 - 是持續恆久的愛… (他答應還會回來償還不夠的部份…)。

4. 鄰舍…(路加福音: 十36-37)

- ▶ 耶穌的問題與律法師的問題有何不同?
 - 鄰舍是相互的,撒瑪利亞人是受傷者的鄰舍,那麼我們是誰的鄰舍呢?
 - 律法師: 誰是我的鄰舍呢? 誰是值得"我"去愛的朋友呢?
 - 耶穌:誰是落在強盜手中的鄰舍呢?誰願意去做"有需要的人"的朋友呢?
- ▶ 在這故事中,這位受傷的人,在其他人的眼中,是一個什麼樣的角色?
 - 強盜:是一個可以掠奪得利的對象…。
 - 祭司、利未人:是一個麻煩,想要遠避的對象…。
 - 店主:是一個在生意上有關係的對象…。
 - 律法師:只不過是一個談論的對象…。
 - 撒馬利亞人:是一個值得去愛、去憐憫的對象…。
- ▶ 在我們生活中,我們周圍的人在我們眼中又是什麼樣的一個角色?
- ▶ 今天,是否有人像撒瑪利亞人一樣的憐憫我們?
 - 在耶穌眼中,這故事中的人,還有我們每一個人,都是他所愛、所願意替死的對象...。
 - 爲義人死、是少有的、爲仁人死、或者有敢作的。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 爲我們死、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。(羅馬書:五7-8)
- ▶ 我們今天怎樣能成爲別人的好鄰舍?
 - 讓我們學習設身處地的替別人著想,我們更能有憐憫的心去愛他人…。
 - 認識愛的根源,認識什麼樣的愛才是真正的愛,並隨時向祂支取我們所不足的愛...。
 - 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裡,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...。(以弗所:三17-20)

5. 我們的回應…

- ▶ 從今天的經文,我們可以有什麼樣的回應?
 - 在日常生活中,我們是否常常以不同的理由作爲藉口而不去幫助(愛)別人呢?
 - 我們是否願意先接受神的愛,然後以神的愛,去愛我們周圍的人呢?
 - 愛既然不只是一種感覺,更是一個行動,俗話說"熟能生巧"("Practice makes perfect"),我們是否願意在生活中常常操練呢?

▶ 背誦經文:

我們愛,因爲神先愛我們。人若說,我愛神,卻恨他的弟兄,就是說謊話的。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,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。(約翰壹書:四19-20)